

修身智慧

雍正故事

读书培养豪迈胸襟

子曰：“吾十有五而志于学。”圣人一生，只在志学一言，又实能学而不厌，此圣人之所以为圣也。千古圣贤，与我同类，人何为甘于自弃而不学？苟志于学，希贤希圣，孰能御之？是故，志学乃作圣之第一义也。

——雍正智语

据史料记载，康熙在位 61 年，生有 35 子，其中英武勇决、才情超迈的皇子不乏其人。比如：大阿哥允禔刚毅勇猛；二阿哥允祉为人大度谦和；八阿哥允禔反应机敏颇通权谋；十四阿哥允禵用兵如神颇有韬略……

在这种群英荟萃的环境里，毫不起眼的四阿哥胤禛是如何脱颖而出的呢？

要回答这个问题，还得从四阿哥的童年、少年说起。

雍正生于康熙十七年十月三十日，即公元 1678 年 12 月 13 日。他出生时，康熙已有十个儿子了。但按照清朝皇室的规矩，皇子早夭，即不叙齿。因此，他虽是第十一个出生，但却成了后来的四皇子。据说，四皇子满月后，专管皇帝家事的宗人府挑了一些吉利字眼儿上呈康熙，康熙从中挑了一个“禛”字赐给四皇子。从此，四阿哥便有了自己的名字——胤禛。

“胤”是后代之意，引申为“继承和发展”（康熙皇帝的三十五个儿子中，有二十四个以“胤”字为起首）。“禛”字原意为“吉祥”，有以真受福、“得天保护”之意。

不难看出，康熙对胤禛是寄予厚望的。

胤禛的生母吴雅氏是满洲黄旗人。生胤禛时，她只是一般的宫人。此后，因胤禛的降生，她才被封为德嫔，在宫中有了一定的地位。胤禛的外公威武在当时只是一个护军参领，胤禛继位后才被追封为一等公。由此可以看出，胤禛的生母和外公的地位并不高，他们不能为胤禛争夺皇位提供有力的帮助。胤禛只有全靠自己。

胤禛的幼年，并不是由生母抚养的，因为按照清朝皇室的惯例，皇子多由皇室家奴或其他嫔妃代养。胤禛从小就由孝懿皇后代为抚养。孝懿皇后是一等公佟国维的女儿，康熙生母孝康章皇后的侄女。她没有生过皇子，只生下一女婴又早夭了，因此对胤禛自然是宠爱骄纵，以致童提时的胤禛有些乖戾任性，被康熙视为“性格乖张，喜怒无常”。

康熙并不喜欢胤禛这种性格，而且还担心他越来越乖戾，越来越任性，便对他进行严格约束。于是，从幼年时起，胤禛就一直跟在康熙身边。

康熙二十二年，即 1683 年，六岁的胤禛开始入尚书房读书。学习的课程包括满、汉、蒙古文和各种经史子集，此外还兼学其他，如骑马、射击、游泳等项目。康熙对皇子们要求极严，除为他们延聘了一流的教师之外，自己还不时亲自检查皇子们的一切活动，了解他们的学习情况，审阅他们的文章，并要求他们解释功课。当时，胤禛跟随大学士张英学习四书五经，向徐元梦学习满文，而跟他关系最密切的，则是他的恩师顾八代。

顾八代是满洲镶黄旗人。康熙二十三年，顾八代以侍讲学士

入值尚书房，后升礼部尚书。康熙三十七年，顾八代退休，过着清贫的生活，死时家无余财，是胤禩出钱安葬他的。胤禩对他十分敬重，称他“品行端正、学术醇正”。他的廉洁奉公，给少年时代的胤禩留下了深刻的印象。

在这样的好老师的带动下，胤禩同顾八代“与共朝夕，讲论忠孝大义，研究经书至理、肫诚周至，且获益良多”。

因为受到顾八代和其他老师的悉心教诲，胤禩进入尚书房读书后，学业精进神速。

康熙二十五年，胤禩跟随康熙北巡塞外，同去的还有皇子允禔、允祹、允祉等。当时，康熙父子几人经由北古口到博洛和屯，然后向西南行，过张家口，与蒙古诸王公会于塞外，大家共同饮酒，共同行猎。年仅九岁的胤禩在目睹了这一盛况之后，心有所感，出口成章，吟出了“一人临塞北，万里熄边烽”的豪迈诗句，深得康熙的赞赏。

胤禩的少年和青年时期，就是在严父和良师的严格管束下逐渐成长起来的。在这段时期里，他不但熟读了四书五经，还掌握了满、蒙、汉、藏等多种语言，而且还通过骑马射箭来锻炼身体，增长了毅力。

点评者说

雍正的“一人临塞北，万里熄边烽”之词道出了他对父亲康熙的称颂，也折射出小小少年的豪迈胸襟及高远志向。对于一个九岁孩童来说，能出口成章，吟出这等豪迈诗句，并初露出才华锋芒，这是他勤奋好学的结果、聪明睿智的崭露。

我并不认为雍正吟出此句诗言，就意味他就是一代天才了

在优裕的环境中，有教授级名师的重点赐教、传授，吟出几联诗句，这不足为奇，就好像今日的小学生背出一段课文差不多。历朝皇帝都很注重对自己孩子的管教。天子传人，非同一般，皇帝老子自然要在后代身上狠下工夫，其用心良苦，则不言而喻。

凡事都是辩证的，天才在于勤奋。尽管读书条件差异不等，只要自身努力好学，勤奋钻研，仍是可以出人才的。培养后代重要的是因地制宜为佳。时代不同，教育的方式就应随时代而更换，如果拿雍正时代的方式来要求当今时代的小孩，必然会适得其反。比如，每天强迫孩子苦背唐诗若干，宋词多少，或古文几篇，强压式的教育，对孩子已不适应了。眼下能学的东西广泛众多，单一的选择自然让孩子无法接受。根据学生的兴趣择学科，这种宽空间的教育方法，当是最佳选择。

雍正故事

读书千卷得文采

读书欲精不欲博，用心欲纯不欲杂。读书务博，常不尽心。用心不纯，讫无全功。治经之法，不独品文章谈说义理而已，一言一句，皆以养心治性，事亲从政，取友接物。得失忧乐，一考之于书，然后尝古人之糟粕而知味矣。

—— 雍正智语

康熙皇帝除了要求皇子们刻苦读书之外，还格外注意对他们的体质和胆魄进行训练，希望他们能吃苦耐劳，尽早地坚强起来。他希望他们能继承祖先的传统，适应马背上的生活。因此，骑马射箭便成了皇子们的必修之课。

康熙定期带他们远赴塞外，去行围采猎。他们终日颠簸在马背上，任凭风吹日晒。他们身背箭囊，手挽长弓，纵马驰骋，身

手矫捷，几乎每天都能猎获几件野味。据说，胤禩首次出猎，就用短箭射杀了两头小鹿。通过这样的锻炼，胤禩不但磨炼了筋骨，同时也锻炼出坚忍不拔的毅力，为他将来从政奠定了基础。

康熙在平定三藩叛乱和统一台湾后，国内政局相对缓和。因此，他就把主要精力转向北方。在这段时期里，他几乎每年都带领皇子们到塞外巡边，一方面加强了中央集权制，促进了国家的统一，另一方面也开阔了胤禩等皇子们的视野。

康熙二十九年，漠西准噶尔部的噶尔丹攻占了漠北喀尔喀蒙古，迫使其首领哲布尊丹率众南下……在经过多方调停无效后，康熙决定率军镇压，并于康熙三十五年，亲率大军征讨噶尔丹。当时，年仅十九岁的胤禩奉命掌管正红旗大营，随父亲莅临战场。在这次战争中，胤禩虽然没有亲自在战场上厮杀，但却参与了行军议事以及各种战备工作，了解了许多用兵之道，为他后来平定青海等地的叛乱打下了良好的基础。

由于清朝幅员辽阔，国内各地几乎年年都有各种自然灾害发生。康熙为了加强对皇子们的教育，每有水旱灾害，就带领众皇子亲赴现场，研究对付策略。

永定河又称无定河，因经常泛滥，河道迁徙无常，严重威胁着京津地区的安全。康熙为了治理它，数次出京考察。

1694年，胤禩同康熙出京，沿北运河到天津，又西行至灞州信安镇、白洋淀东口的赵北口，以了解无定河下游的情况。康熙三十六年，即1697年，噶尔丹势力已被彻底粉碎，康熙决定趁此太平时机，大力治理无定河。于是，开始疏浚河道，修筑长堤。在修筑长堤中，康熙携胤禩等皇子又数次亲临现场。有一次，胤禩亲自拔出筑堤木桩，发现短小，不合规格，立即报告康熙，并要求筑堤官吏重新返工。

胤禩的这一发现，证明了他的缜密和老成持重。康熙当即表

扬了他，同时再次发现他是个治国安邦的良才。

不久，永定河疏浚工程顺利完工，十九岁的胤禩受命作《永定河应制》一诗，他在诗中写道：

帝念切生氏，銮輿冒暑行。
绕堤翻麦浪，隔柳渡莺声。
万姓资疏浚，群工受准程。
圣心期永定，河伯助功成。

胤禩这首诗，不但真切记述了他们父子以及官民们筑堤时的情形，还把堤成后两岸优美的风光用“绕堤翻麦浪，隔柳渡莺声”干净明白地表达出来，让人读了之后，有亲临其境之感。同时，这对帝王父子亲政爱民冒暑前进的作风，也颇让人感动。

前面已经提到，胤禩九岁时，就在《热河怀咏》中写下了令人拍案叫绝的“一人临塞北，万里熄边烽”的豪情壮语。此后，他在“酷暑难耐之日，静坐书斋习读”之时，又作过《春园读书》和《夏日读书》等一系列诗歌。

1696年，康熙亲征噶尔丹，随父出征的胤禩在战争平定之后，又作《狼居胥山大阅》和《功成回銮恭颂二首》等诗，以赞扬康熙的文治武功，同时也表达了自己对战争的看法。诗中写道：

指顾靖边烽，怀生尽服从。
遐荒归禹甸，大漠纪尧封。
庙算无遗策，神功迈昔踪。
凯旋旌耀日，光景霁天容。

短短八句，写得波澜壮阔，奇情壮采，不但烘托了战场上人人奋勇的场面，还活化了战争中康熙运筹帷幄以及战胜回朝时旌旗蔽日的情形。

1702 年，康熙在南巡途中因太子允礽生病，无心继续南下，遂打道回京。

数月后，父子数人再次出京，经过泰安，登泰山。一路上，胤禩豪情壮慨，诗兴勃发。路过沂州府蒙阴县时，胤禩作《蒙阴诗》。后渡过黄河，经淮安、扬州，在瓜州横渡长江，到达镇江，登金山江天寺。康熙为江天寺题写了一幅“动静万古”的匾额。

此后，父子数人继续南行，乘船至苏州，胤禩又作《雨中泊枫桥遥对虎阜》诗，诗中写道：

维舫枫桥晚，悠悠见虎丘。
塔标云影直，钟度雨声幽。
僧舍当门竹，渔家隔浦州。
茫茫吴越事，都付与东流。

此外，胤禩还同康熙北上吉林、辽宁去拜谒过祖陵。面对先祖的陵寝，他体会到祖先创业时的艰辛，因此有感而发，作《侍从闾京谒陵二首》，诗中写道：

龙兴基景命，王气结瑶岑。
不睹艰难迹，安知后佑心。
山河陵寝壮，弓箭岁时深。
盛典叨陪从，威仪百尔钦。

公元 1702 年，胤禩陪康熙去五台山朝佛，过五台山龙泉关

时，他诗兴大发，作《朝佛有感》，颂扬康熙皇帝：

隔断红尘另一天，慈云常护此山巅。
雄关不阻骖鸾客，胜地偏多应迹贤。
兵象销时崇佛象，烽烟靖始生炉烟。
治平功效无生力，赢得村翁自在眠。

雍正的诗不胜枚举，我们在这里略择一二，以飨读者，为的是使人明白雍正并不像某些野史或武侠中所写的那么贪淫凶暴。恰恰相反，他是一个很有作为，又富有创新精神的文治武功皆堪称一流的有道明君。

点评者说

泱泱大中华历代君王身怀绝论文采者不少。五代时南唐后主李煜不仅文采精伦，而且还擅长书、画，洞晓音律，李煜所撰《虞美人》之词，至今为人们所青睐常咏。北宋徽宗是位善书法、通百艺的皇帝，他行草正书，笔势劲逸，气势恢弘，世称瘦金书。

康熙皇帝文史哲经皆通，且吟诗作赋，工书善画，无不精晓。古有曹植七步成诗，康熙也有十步成赋之誉，可见他诗赋功力之深厚。

雍正故事

做人要“实诚”

朕生平居心行事，唯一“实诚”二字。凡谕卿之旨，少

有心口相异处，天祖必殛之。

雍正智语

对于胤禛来说，皇太子和皇帝的位子，和他没有太大的关系，因为他既不是老大，也不是正宫皇后娘娘的亲生子。一句话，皇太子和皇帝的位子是与他无缘的。假如一切就这样顺利发展下去，康熙老死，允禩即位。而他过完富贵平安的一生，最终默默无闻地死去。可事情往往会出乎人们的意料，偏偏会出现太子允禩被废，诸王争位以至发展到手足相残的程度。

康熙面对这种形势，急得一病不起。

据史料记载，康熙病倒后，拒不服药，唯求速死。由此可以想象他当时的郁闷心情。

这时，胤禛和三阿哥允祉再次表现出他们的过人之处。他们来到康熙的病榻前，再三苦苦相劝，说父皇你这么清瘦，又不看医生吃药，这样耽搁下去，一国臣民百姓往后可依赖谁呢？

康熙被他们的话打动了，产生了看医生吃药的念头。胤禛和允祉又说：“臣等虽不知医理，愿冒死择医，令其日加调治。”意思是说，我们虽然不通医术，却愿意冒着被杀的危险要请求您看病，这病您看也得看，不看也得看。很明显，这句话带有强制性的意思。而这种强制，又恰恰是康熙最乐于接受的，因为他从中看到了胤禛、允祉对他的一片孝心。

正是这份孝心，胤禛和允祉受到了康熙的赏识，他病好后，立即为胤禛和允祉加官晋爵，并当着满朝文武大臣表扬了他们。

不仅如此，胤禛对自己的兄弟，也表现出了一个出家人普度众生的胸怀。

允禩第一次被废时，大阿哥允禔、八阿哥允禩是夺储派实力人物。在当时的情况下，胤禛根本无力与老大、老八抗衡。同



时，假如老大、老八中任何一人被立为太子，对胤禩都是不利的。因为他们一旦被立为太子后，就再难被扳倒了。因此，胤禩暗中采取支持允禔的立场。

支持允禔有两方面的好处：一是康熙是在盛怒之下废除允禔的。因此，废除允禔不久，康熙就有了反悔之意。胤禩摸透了康熙的心思，采取了支持允禔的策略。这样，他就不落痕迹地获得了康熙的好感。另外，由于当时太子成了众矢之的，除胤禩之外，几乎所有皇子都对允禔落井下石。而胤禩支持允禔，必然会使允禔非常感激。

事实果然如此。

康熙在囚禁允禔之后，开始着手起草“废太子告天文书”，并将告天文书给被拘禁的允禔观看。允禔看后说：“我们的太子位是父皇给的，父皇要废，何必告天？”

此时，大阿哥允禔、九阿哥允禔以及胤禩负责看押允禔、急于夺取储位的大阿哥当即就把允禔的话回报了康熙，致使康熙大怒，并传口谕：“做皇帝乃是受天之命，如此大事，岂有不告天之理，允禔悖逆，以后他的话不必奏闻了。”于是，允禔将康熙谕旨传达给允禔，允禔担心被诸兄弟陷害，因此再三求告：“父皇若说我别样不是，事事皆有，唯弑君一事，我实无此心，须代我奏明。”

众皇子对允禔的求告多半无动于衷，唯独胤禩力排众议，极力坚持代允禔回奏，而康熙听了回奏，非但没怪罪胤禩，反而认为他这样做是顾念父子手足亲情，因此对胤禩加深了一层好感。

点评者说

其实，暗助允祹，就有可能得罪其他兄弟，这样的傻事雍正是不大会做的。那他为什么又做了？这可能缘于他的孝心和诚心。

当时的雍正，他既不像大阿哥允禔、八阿哥允禩那样公然地谋取储位，同时也不像三阿哥允祉那样釜底抽薪拆老大、老八的台。相反，他表面上曾一度向大阿哥、八阿哥集团靠拢。另外，他也知道八阿哥允禩等人企图行刺太子的事，但他也没向康熙揭发这个阴谋。

在当时诸子争位互不相让的气氛中，雍正的这种大度作风，顾念父子手足亲情，再次让康熙感觉到雍正是深明大义、器量过人、注重手足亲情的好皇子。

想起那些落井下石的人，想起那些手足相残的事，雍正无疑是很高尚的。现在社会尚存一种顽疾，人们拉帮结派、勾心斗角，像雍正这样的人太少了。多的却是马屁精，再就是阳奉阴违的人。他们当面一套，背后一套，称得上口蜜腹剑，恨不得把你整下去，恨不得你倒霉，恨不得你不如他。由此看来，要成为品行端正的人，则应以雍正为楷模才是。

雍正故事

凡事以忍为好

朕当年时蒙圣祖垂训，“你肯急，凡事只以忍好”，因此朕刻“恩谕，戒急，用忍”六字于板，悬诸座之对面，时刻警惕，获益不小。

—— 雍正智语

雍正即位后，并没像历代帝王那样新官上任三把火，第一把火就是急于将政敌置于死地，而是采取了分化瓦解各个击破的策

略。这是他经过认真分析、判断和策划，由当时的历史条件决定的。假如雍正急头急脑地实行屠戮政策，不仅会引起政局动荡，而且还有可能激发他的政敌发动政变。

显然，雍正看清了这点，他知道在政局还不稳的时候，贸然采取狠辣手段是相当危险的。狗急跳墙，兔急咬人，穷寇莫追，这正是所有能干大事业的人的禁忌之一。

作为一代天骄的雍正，自然是不会犯这种浅薄错误的。就像他自己所说的那样：“朕经历世故多年，所以动心忍性处，实不寻常。”

从他处理允禩、允禵等人的情况看，他的确做到了这一点，真的是经过了深思熟虑、周密策划和精心安排的。首先，他考虑到允禩是这个集团的首领，必须先笼络他和控制他，以防他发生变乱；允禵在朝野上下支持的人较多，性情又强悍，不囚禁不足以制裁；对允禔、允禊神秘等人的打击，实行杀鸡儆猴，以令其党人产生恐惧心理而有所收敛为目的。

对于即位之初，头三脚还未踢开，御座尚未暖热的雍正来说，他需要的是时间，把必然会来的动荡尽量地后推，等自己坐稳了江山再说。政敌晚一些生事比早一些要好，越晚他越有力量，越有主动权。

其次，他对政敌只是拘禁，而不妄加杀戮，是因为他不敢杀。雍正已经意识到，对手之所以敢于同他或明目张胆地对抗，或背地里给他出难题，就是为了触怒他，使他对其中的一些人作出过分的处置，这样不仅会使他得到一个“凌逼辈辈”的恶名，还可能激起事端，使他们有机可乘。

所以，雍正经常在朝臣面前揭露他们，说他们“任意妄行，惟欲朕将他们治罪，以受不美之名”。他还说：“廉亲王之意，不过欲触朕之怒，以至杀人，杀戮显著，则众心离失，伊便可以希

图侥幸成事。”而说他自己将“断不使伊志得遂”，因而对他们曲加优容。譬如允禩一开始就不买雍正的账，当面加以顶撞；允禩也在他面前傲慢无礼，雍正都能忍则忍，并没有立即治罪。

更有甚者，就连允禩因“图谋不轨”获罪后，雍正正在处理他的女儿和外孙时，也是思之再三，犹豫不决。他原想拆散那母子二人，又恐孩子小，容易夭折，怕自己因此“招许多闲议论”而费心思量。

由此可见，雍正虽为一国之君，有时也是“战战兢兢，如履薄冰的”。即使如此，他还是招致了许多非议。什么处置允禩是“凌逼弟辈”；什么惩治不法之徒是“公报私怒”等等。

雍正对此简直百口莫辩。在当时情况下，辩也没用，任他说得天花乱坠，也少有人相信。于是，他只有忍，什么也不说。与此同时，他采取了一项高明的措施，提升上书要求他“亲骨肉”的孙嘉为国子监司正，以示鼓励。雍正这一招之所以高明，就在于他要通过此举，向满朝文武大臣表明，他也是赞成孙嘉的意见的，他也想去“亲骨肉”，顾念兄弟亲情。说白了，雍正提升孙嘉就在用自己的行动说：我原本就是顾念兄弟亲情的，以后能不能亲，让不让亲，亲不亲得，那可不由我说了算，就看这拨人的作为了。

雍正采取老虎挂念珠的策略，外示慈悲，内藏机锋，又何尝不是一种忍者的智谋呢！

点评者说

很明显，忍是一种智谋。

在雍正还是皇子时，康熙就告诫过他，处事要“戒急用忍”。显然，雍正从此牢记了父皇之言，也一直这样做。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，能够戒急用忍，不妄逞匹夫之勇，从某种意义上讲，也是一种奇高的谋略。

忍比刀好？刀比忍好？用刀用忍，以不乱谋为上。雍正主张“凡事以忍为好”，这是很好的处事经验，值得后人借鉴。

不过忍是有限度的，忍者一定要把握好这个限度，否则忍就会变成软弱和无能的代名词。

但忍也要分人才对。一个丈夫对自己的老婆，千万要忍，决不能因她的唠叨而骂人，也不能因她的“张牙舞爪”而拳脚相加。如果是妻子红杏出墙，那可就不能忍了，但也不能学武松杀嫂，更不能学武大郎，最好的办法是抓住证据坐下来谈判，该离婚时就离婚。其实这仍是一种忍，只不过很有理智。

这种很有理智的忍，应该大力提倡。已经说过，忍要分人，如果你遇到了一个威胁你生命的歹徒，那可千万别忍了，因为忍就会使你没命。

雍正故事

知错就改

朕非文过饰非之人。人非圣贤，孰能无过。尔等果能指责朕过，朕心甚喜。君子之过也如月之食，人皆见之，及其更也，人皆仰之。改过是天下第一等好事，有何系吝！

—— 雍正智语

两广总督孔毓，因与年羹尧往来而引罪。雍正大帝安慰他说：“朕无识人之明，误宠匪类，正自引咎不暇，何颜复株连无辜。”

正是因为有了此语，与年羹尧有过往来的官员才安心了。

封建体制下的官员任免，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，引起朝野动荡。因此，在拿权倾一时的年羹尧开刀之后，面对人心惶惶的官场，雍正大帝当机立断，安抚人心，这一招也是十分必要的。也可说明他的果断吧。

还有一事。

雍正四年九月间，甘肃巡抚石文倬建议在该地开炉铸造制钱，以便禁绝私钱。石文倬想成为汉朝的邓通，无奈雍正皇帝并不批准。

同年十一月，石文倬再次奏请开炉铸钱。雍正了解情况后就改变了态度，在石文倬的折子上果断批示道：“禁止私钱一事，果如所议，钱法既清，而民用也裕，区画甚属妥协。彼时朕虑周详，故谕暂缓，今已准部议矣。”

雍正皇帝起初犹豫不决，是不了解情况，后来了解了情况，便当即就改。而对孔毓所言的“何颜复株连无辜”一句话，也是可见雍正是有理性的皇帝，知错就改，接受批评。

点评者说

孔子说：“有了过错，就不要害怕改正”。“有了过错不能改正，这个过错就真的是过错了。”

人生一世谁能担保不出差错，甚至是非常严重的过错。古人说：“吃一堑，长一智。”不犯过错，哪有成功之道。有错不可惧，可惧的是知错不纠，这才是人生一大忌讳。

古往今来，犯过错的人都能知错而纠，吃一堑会长一智，这是通常之道理。但，那种为某些利益而特制的错误，却明知是错

而不纠的。就拿重庆綦江“虹桥惨剧”来说吧，有些人明知这座桥是危险建筑，却硬要剪彩通车，最终酿成桥塌人亡，多少人命丧于他们的私欲中，令人触目惊心。在原则与金钱之间，最终是贪婪占了上风，明知是错，偏不纠正，这种人的本质就显而易见，是权钱泯灭了人的良知。

雍正故事

尊崇孔子

儒学之礼在于：熟识洞知乃能立心行事。

——雍正智语

雍正元年（1723）三月，雍正追封孔子先世为王。他说：天地君亲师是人人所至为尊重的，而阐明天地君亲大义的则是教育，教育又以孔子为最优，所以自幼读书，就极其崇敬他。但孔子既被尊为“大成至圣先师”，已脱离人臣的封号，没有办法再尊称了，因此决定追封孔子五世先人。把他们由前代封的公爵，改封为王爵。二年（1724），雍正将“幸学”改称“诣学”。他在举行临雍释奠礼以前，谕告礼部，过去帝王去学宫，称做“幸学”，尊帝王之巡幸，这本是臣下尊君的意思，但“朕心有所未安”，以后凡去太学，一应奏章记住，“将幸字改为诣字，以申崇敬”。同年六月，曲阜孔庙火灾，烧了大成殿及两庑，雍正命工部堂官赶去兴修，三年（1725），雍正终归想出尊孔的新花样，命对孔子的名讳像对君主一样予以敬避，凡地名、姓氏均加改易。礼部议请：除天坛圜丘之“丘”字不避外，凡遇姓氏都加偏旁，作“邱”字，如系地名，则改用他字。至于单用“丘”字，则书古体“𡵓”字。雍正说：今文出于古文，若改用“𡵓”字，还是没有回避，这个字还有“期”音，以后除“四书”、“五经”